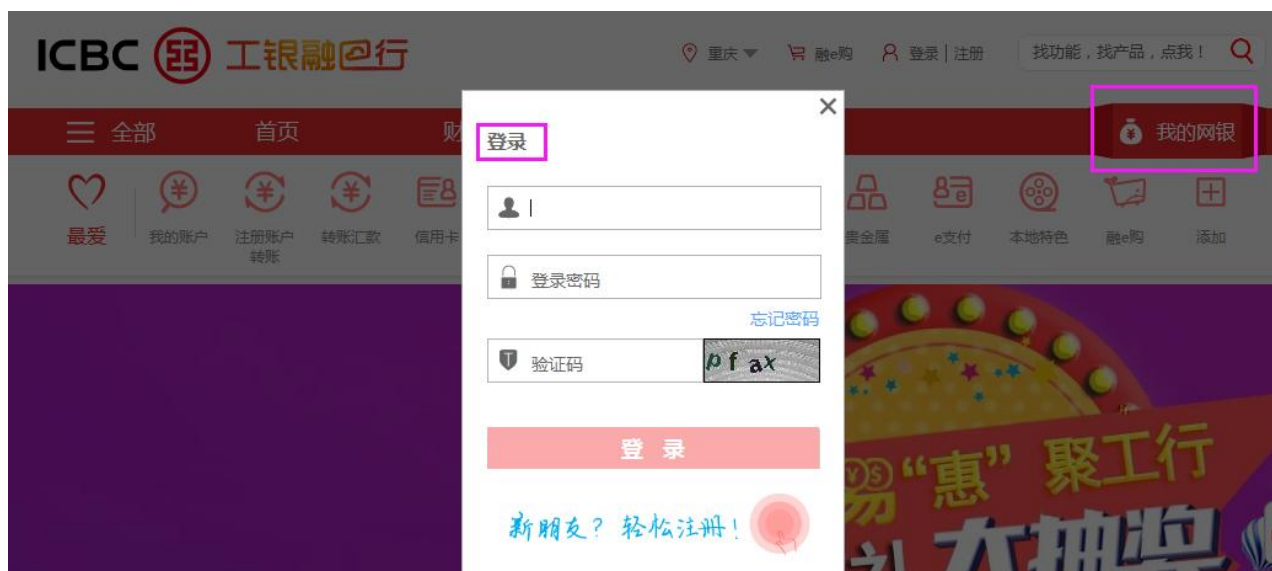


上

★ 件： ， 个人

一、 上 。



二、 上 —— —— 中



三、 《 》 》。

集中式银期注册

中国工商银行集中式银期转账业务服务协议

甲方

复制(C)

乙方: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集中式银期转账协议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法》、《期货交易管理条例》、《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关于规范期货保证金存取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章、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结算规则的规定以及乙方现行有关业务管理的规定, 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期货保证金的转账服务, 及其他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章 双方声明

第一条 甲方声明如下:

(一) 甲方具有合法的期货投资资格, 不存在法律、法规、规章和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禁止或限制其投资期货市场的情形。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本协议签署后, 如国家法律法规、交易所交易规则发生变化, 导致本协议有关条款与法律法规、交易规则冲突的, 按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规则的规定执行, 如变更事项不影响协议其他条款继续履行, 其他条款继续有效。修改或增补的内容将由乙方在其网站或营业场所以公告形式通知甲方, 若甲方在七日内不提出异议, 公告内容即成为本协议组成部分。

第三十条 本协议所指的通知方式除上述条款中已有约定外, 可以是书面送达通知或公告通知。公告通知自公告在指定报刊、网站或乙方经营场所发布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一条 本协议有效期自双方签署至乙方依据第七章有关条款办理相关终止手续完结止, 甲方办理撤销手续止。

第三十二条 本协议中涉及甲方的条款, 对甲方复制(C) 个人投资者都有效, 如特别注明的, 仅对注明的投资人有效。

第三十三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具有同等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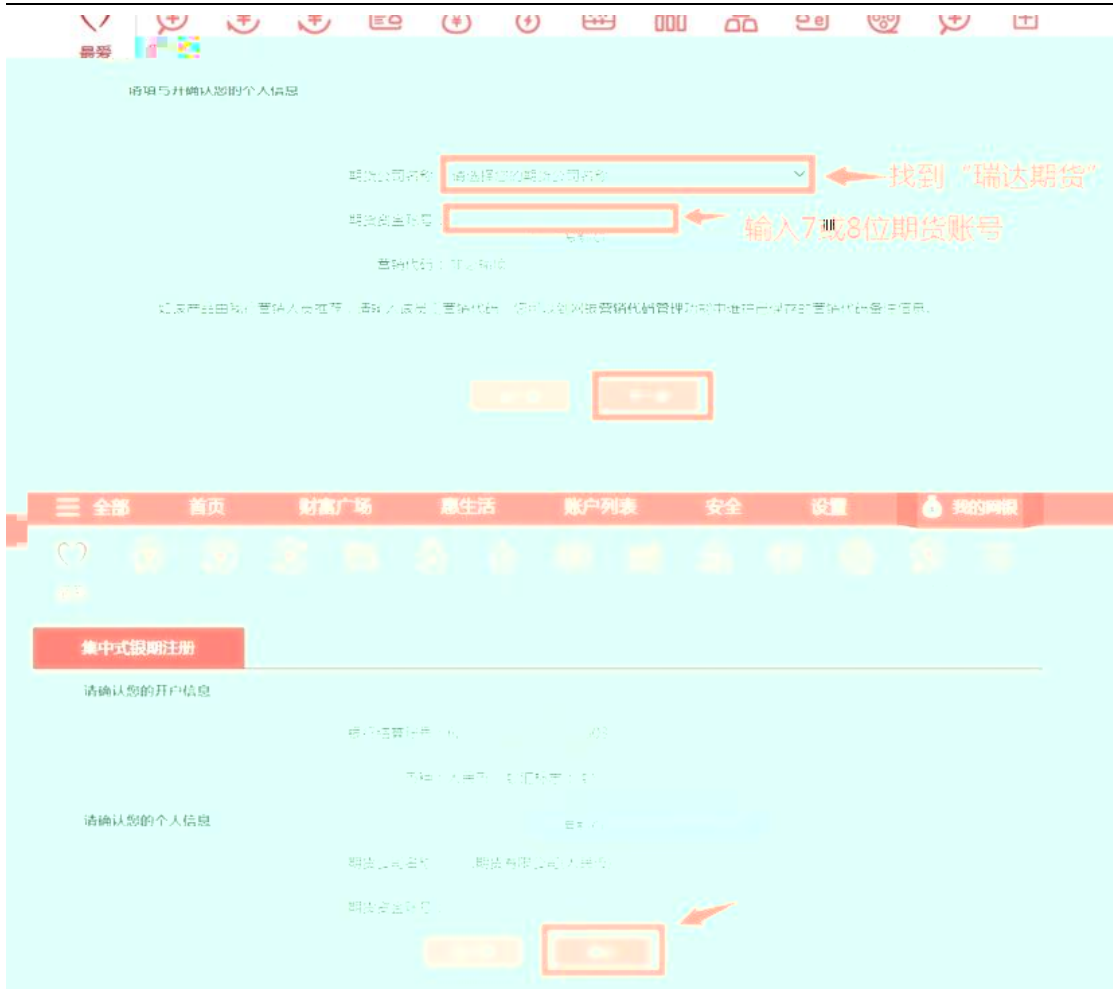
柜面签署本协议的, 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电子银行渠道签署本协议的, 自甲方办妥建立银期转账手续之日起生效。

日期: 2017-03-18

我已仔细阅读并同意以上服务协议

下一步

集中式银期注册



五、 。

一、 ， 个人 ， “ ”。



二、 下 ， “ ” 。



三、 “ 中 ” 。



五、

